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1年7月18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亲自出席董事11名，实亲自出席的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10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地点的议案》，同意原“中山新增项目”变更为江门中顺洁柔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洁柔”）具体实施；原“唐山新建项目”变更为唐山分公司实施2.5万吨新建产能，成都天天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天”）实施新增2.5万吨产能。现为便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同意新增两个募集资金专户：江门洁柔在中国建设银行中山分行城区支行开设的44001780302053003202账户；同意成都天天在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孙文支行开设的2011028029200061977账户。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三家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在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及时进行公告。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对全资子公司江门中顺洁柔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门中顺洁柔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天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天纸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7 月 18 日